

证券代码：430269

证券简称：新网程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新网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4 月 15 日 15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269	新网程	2022年4月1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博和汉商律师事务所 2 位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上海市金沙江西路 1555 弄 367 号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(二) 审议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(三) 审议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〈预计2022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〉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八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人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年4月14日 10:00—10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上海市金沙江西路1555弄367号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李勤，联系电话：021-52980681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上海新网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
2、上海新网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
上海新网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3月18日